

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西安生漆涂料研究所生漆综合利用研究与新材料中试示范基地项目消防系统工程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编号: LHZBSG2023024)

公示结束时间: 2023年05月17日

一、评标情况

标段(包)[001]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西安生漆涂料研究所生漆综合利用研究与新材料中试示范基地项目消防系统工程:

1、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

中标候选人第1名: 陕西仪革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 62.950358万元, 质量: 合格, 工期/交货期/服务期: 60天;

中标候选人第2名: 西安市安达消防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 62.819681万元, 质量: 合格, 工期/交货期/服务期: 60天;

中标候选人第3名: 陕西同济建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 63.222259万元, 质量: 合格, 工期/交货期/服务期: 60天;

2、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

中标候选人(陕西仪革安全技术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 史钊雄二级建造师陕261152023001;

中标候选人(西安市安达消防设备工程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 高晓峰一级建造师陕1612010201105265;

中标候选人(陕西同济建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 邓迎春二级建造师陕261202250688;

3、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

中标候选人(陕西仪革安全技术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 响应;

中标候选人(西安市安达消防设备工程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 响应;

中标候选人(陕西同济建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 响应;

4、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情况

中标候选人(陕西仪革安全技术有限公司)的评标情况: 正常;

中标候选人(西安市安达消防设备工程有限公司)的评标情况: 正常;



中标候选人(陕西同济建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评标情况：正常；

二、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1. 提出异议的主体应当是参加招标的投标人。
2. 提出异议应当以书面形式提交。
3. 书面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 3.1 提出单位的名称、地址、联系人姓名、电话等；
 - 3.2 具体的事项及事实依据；
 - 3.3 有效的证明材料；
 - 3.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代理人的委托书；
 - 3.5 送达的日期应当合法有效；
 - 3.6 证明资料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三、其他

/

四、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五、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西安生漆涂料研究所

地 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天坛东路1号

联 系 人：任工

电 话：15319423651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凌辉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西安市未央区太华路与北二环十字东南角大明宫中央广场A座22层

联 系 人：吴元帅

电 话：029-81010100-32

电子邮件：1932571762@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

（盖章）

